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宇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对苏州宇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宇邦新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有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地点及参会人员

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淞葦路 688 号宇邦新材会议室

参会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中高层管理人员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要求，保荐机构结合上市公司典型违规案例，解读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运用及关联交易、重大交易、股份减持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常见的违规行为，督促公司及董监高进一步了解上市公司持续督导等方面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三、本次培训的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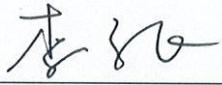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对外担保、减持规定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

和义务有了更为深入和全面的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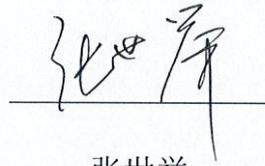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宇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鹏飞



张世举

